

清 远 市 农 业 局

清农函〔2018〕1065号

清远市农业局关于印发《2018年 重大行政决策目录》的通知

市畜牧兽医局，局机关各科室、直属各单位：

为完善我局依法行政的制度建设，规范重大行政决策，促进科学、民主、依法决策，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，遵循公众参与、专家咨询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和集体决定相结合的行政决策机制，现将我局编制的《清远市农业局2018年重大行政决策目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按照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开展相关工作。



清远市农业局 2018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

序号	重大行政决策事项	承办部门
1	清远市养殖水滩涂规划（2018—2030）	渔业科
2	清远市种养循环发展规划（2018—2025）	市畜牧兽医局
3	农业信息化发展规划（2018—2022 年）	市场与经济信息科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